

证券代码：831072

证券简称：瑞聚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| 修订前 | 修订后 |
|--|--|
| 第九十六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，由股东会选举产生，对股东会负责。 | 第九十六条 公司设董事会，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，由股东会选举产生，对股东会负责。 |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根据修订《公司法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

相关法律法规、文件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瑞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4日